

吉林艺术学院发展简志

1958—1998

吉林艺术学院发展简志

编辑委员会

学院历届领导班子成员



徐辉才 1959.9-1962 任吉林艺术专科学校党总支书
兼校长



耿际兰 1959.9-1964.10任吉林省艺术专科学校
党总支副书记兼副校长
1964.10-1977.11任吉林省艺术学校党
总支副书记兼副校长
1977.11 任吉林省艺术学校校长
1977.11-1979.7任吉林省艺术学校党总
支副书记
1979.7-1984.12任吉林艺术学院党委副
书记兼副院长



高 叶 1979.7-1980.11, 时任吉林省委宣传部
副部长兼任吉林艺术学院院长



崔 荪 1980.11-1984.12任吉林艺术学院党委书记兼院长



苏恩润 1984.12-1990.4任吉林艺术学院党委书记



刘淑明 1984.12-1986.7任吉林艺术学院院长



赵焕起 1990.4-1992.6任吉林艺术学院党委副
书记
1992.7-1994.4任吉林艺术学院党委书
记



鞠劲秋 1962.3-1964.4任吉林艺术
专科学校副校长



崔松亭 1962.3-1964.4任吉林艺术专
科学学校副校长



陈国筠 1976.5任吉林省艺术学校革
委会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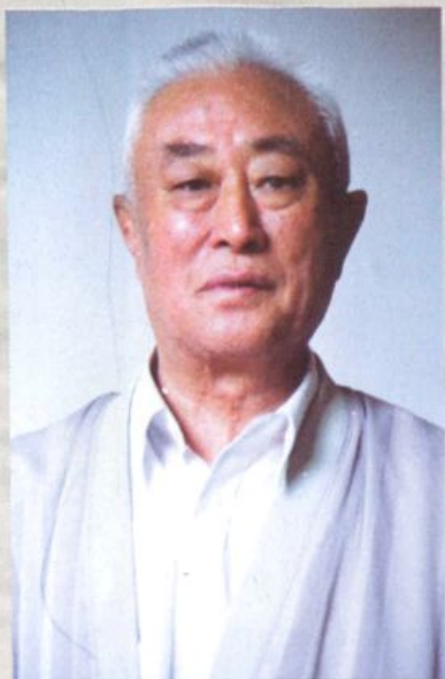
苗慕舜 1959—1964任吉林艺术专科学校党总支副书记



杨雅琴 1964.12—1970.11任吉林省艺术学校党总支副书记



王长翔 1975.6—1977.11任吉林省艺术学校党总支副书记
1975.6任革委会副主任



李 超 1978.10-1979.7任吉林省艺术学校副校长



郭凤高 1980.7-1987.12任吉林艺术学院副院长



任菊岩 1980.7-1985.8任吉林艺术学院副院长



杨村夫 1979.7-1985.8任吉林艺术学院副院长



陈海楼 1977.11-1979.7任吉林省艺术学校党总支副书记兼副校长
1979.7-1984.12任吉林艺术学院副院长



迟乃义 1986.12-1990.4任吉林艺术学院党委副书记



胡悌麟 1985.8-1988.8任吉林艺术学院副院长



韩冈觉 1989.9-1992.7任吉林艺术学院副院长



韩文秀 1988.9-1992.7任吉林艺术学院纪检委书记



任凤霞 1992.7-1995.9任吉林艺术学院副院长



于天文 1995.9-1995.12任吉林艺术学院副院长

因无法征集到早年马瑜、李品、韦虹、丁涛四位原吉林省艺术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的照片，故这里付之阙如，特此说明。

——院史编委会

学院现任领导班子成员



徐永森 1994.6 至今任吉林艺术学院党委书记



邓也穆 1988.9-1992.6 任吉林艺术学院副院长(主持工作)
1992.7 至今任吉林艺术学院院长



刘景富 1985.8 至今任吉林艺术学院副院长



董 伟 1992.6-1995.11 任吉林艺术学院
党委副书记
1995.12 至今任吉林艺术学院副
院长



岳学军 1995.11 至今任吉林艺术学院党委
副书记



李贵明 1992.12 至今任吉林艺术学院纪检
委书记

盛世艺苑花频开 不惑之年愈风采

——代引言

邓也穆

在风光旖旎的长春市南湖之滨，座落着一所名闻遐迩的艺术院校，它就是吉林艺术学院。

吉林艺术学院已经走过40年的历程。这40年，大致可以划分为4个阶段：1958—1965年是初创和探索阶段；1966—1976年是“文化大革命”严重破坏阶段；1977—1987年是整顿和初步改革阶段；1988—1998年是深化改革、各项事业迅速发展阶段，也是吉林艺术学院建校40年来最兴旺、最有效益、最有影响的历史时期。

10年来，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指引下，在学院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吉林艺术学院全院教职员工共同努力，艰苦工作，在改善办学条件，优化办学格局，升华办学层次，增强办学实力，持续提高教学质量和办学效益方面，取得了一系列重要成就和突破性进展。

（一）办学格局得到更新。学院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和育人宗旨，致力于建设适应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和市场经济发育需求的办学格局和运行机制。10年来，学院调整了专业结构，拓宽了一些专业口径，增设了新专业，组建了艺术设计系，由1978年的4个

系 13 个专业，拓展到 5 个系（音乐系、美术系、美术设计系、戏剧系、舞蹈系）24 个专业。在专业和学科建设上，注重体现基础性、综合性、前沿性和实践性的统一，更新并扩充专业内涵。经过调整和优化，专业结构呈现出新的优势和活力。学院相继获得音乐学、美术学、戏剧戏曲学 3 个学科的硕士学位授予权，使办学的层次结构得以升格，运转更为顺畅。全日制教育和成人教育并举，办学形式结构得到优化；艺术师范专业保持一定规模，使艺术基础教育有所强化；创建了新的办学辅助形式，增强了办学效益与活力。一个开放式的办学格局，正在形成之中。第一，专业涵盖面有所拓宽，学科专业之间的渗透力量明显增强，使吉林艺术学院在 1997 年全国性的专业调整中，处于比较主动的地位。第二，办学区域和教学空间有较大拓展。南北校区的建立，既给学院带来了很大的效益，也为学院创立新的办学体制和培养模式提供了良好的机遇和条件。第三，建立了成人教育学院，并在海南、大连等地建立了联合办学网点，开创了成人高等艺术教育的新格局。第四，对外联络与交流日益增强。吉林艺术学院同南京艺术学院、山东艺术学院建立了交流协作关系，同国内多数艺术院校和各大艺术专业建立了学术信息互通网络。近年间，同韩国庆星大学、俄罗斯列宾美术学院、乌克兰教德萨音乐学院以及德国斯图加特国立造型艺术学院、加拿大里贾纳大学艺术学院建立了校际友好与交流关系，同境外一批有影响的艺术团体和艺术专家增进了往来。

（二）办学条件明显改善。吉林艺术学院办学的基础条件和设施比较差，因此学院一直把改善办学条件纳入重要议事日程。1995 年，学院主要依靠自己的力量，购买了占地 5800 平方米的南校区，并新建教学楼 5000 平方米，院内接楼 3000 多平方米。10 年间，用